

## 安吉县政府采购合同书

项目名称：安吉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5 年智能交通安全设施链路租赁服务政府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AJCS2024-014

甲方：（买方）安吉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乙方：（卖方）安吉县广播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根据安吉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 2025 年智能交通安全设施链路租赁服务政府采购项目（AJCS2024-014）的结果，签署本合同。

### 一、服务内容

1、服务内容：安吉县公安局交通警察大队“2025 年度（1-12 月）专线租赁费”

序号	项目名称	链路类型	数量（条）	单价（元）	总价（元）
1	交警光纤链路的租用项目	裸光纤	700	1743	1220100

2、项目服务要求：提供 7\*24 小时热线电话服务，并指定专人负责上门受理调试日常维护及平时协助采购人维护检测等工作，应在 0.5 小时内到达现场，2 小时内解除故障（重大故障除外）。

### 二、合同金额

本合同金额为（大写）：壹佰贰拾贰万零壹佰元（¥1220100 元）人民币。

### 三、技术资料

1、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向甲方提供有关技术资料。

2、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3、公安驻点人员：何欢（详见附件）。

### 四、知识产权

乙方应保证提供服务过程中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 五、履约保证金

乙方交纳人民币 0 元作为本合同的履约保证金。

### 六、转包或分包

1. 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应由乙方直接供应，不得转让他人供应；



2. 乙方不得将本合同范围的服务全部或部分分包给他人供应；
3. 如有转让和分包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七、合同履行时间、履行方式及履行地点

1. 履行时间：2025.1-2025.12
2. 履行方式：按照合同约定的方式履行
3. 履行地点：安吉县域

4. 限本项目服务期 1 年。合同期满后，如中标人在合同期内服务标准均达到招标人要求且无重大投诉事件发生，采购人可将合同延期至下一年；如中标人在合同期内服务标准未达到招标人要求或有重大投诉事件发生，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

八、付款方式：按季度支付，采购人自收到发票后 7 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供应商账户。

#### 九、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十、质量保证及后续服务

1.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向甲方提供服务。
2. 乙方提供的服务成果在服务质量保证期内发生故障，乙方应负责免费提供后续服务。

对达不到要求者，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 (1)重做：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 (2)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 (3)解除合同。

3.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在半小时内到达甲方现场。

#### 十一、违约责任

1. 甲方无正当理由拒收接受服务的，甲方向乙方偿付合同款项百分之二十作为违约金。
2. 甲方无故逾期验收和办理款项支付手续的，甲方应按逾期付款总额每日万分之五向乙方支付违约金。

乙方未能如期提供服务的，每日向甲方支付合同款项的千分之十作为违约金。乙方超过约定日期 10 个工作日仍不能提供服务的，甲方可解除本合同。乙方因未能如期提供服务或因其他违约行为导致甲方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总值 20%的违约金，如造成甲方损失超过违约金的，超出部分由乙方继续承担赔偿责任。

#### 十二、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 120 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 十三、诉讼

双方在执行合同中所发生的一切争议，应通过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可向合同履行地法院起诉。

### 十四、合同生效及其它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报湖州市政府采购办备案后生效。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4. 本合同正本一式六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甲乙双方各执二份；安吉县招投标中心政府分中心和采购办各执一份。

甲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乙方：

地址：

法定代表人：

电话：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邮编：



附件



浙江省(安吉县)  
社会保险参保证明(单位专用)

单位名称: 安吉县广通电视网络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37345252800

共1页, 第1页

当前单位参保险种	养老保险	工伤保险	失业保险	
当前参保缴费总人数	132	132	132	
2023年12月 - 2024年05月, 该单位(养老保险)参保人员信息如下				
序号	姓名	社会保障号	缴费起止年月	缴费月数
1	何欢	330523199604204725	202312 - 202405	6

备注: 1. 本证明已签署经国家电子政务外网浙江省电子认证注册的机构认证的电子印章, 社保经办机构不得另行签署。  
 2. 本证明出具后3个月内可在“浙江政务服务网”进行网上验证, 授权码: 3171618696430084861,  
 验证平台: <https://mapi.zjzwfw.gov.cn/web/mqop/rov-open/zj/2002199511/reserved/index.html#/all>  
 3. 本证明涉及参保单位及参保职工信息, 应妥善保管, 因保管不善造成信息泄露的, 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打印时间: 2024年05月20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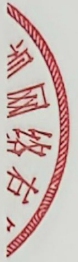


居民身份证信息

姓名	何欢			
性别	女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6年4月20日			
住址	浙江省安吉县孝丰镇白杨村上白杨自然村2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30523199604204725			
签发机关	安吉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3.27 - 2043.03.27	

数据生成日期：2023年3月30日

数据提供单位：浙江省公安厅



### 居民身份证信息

姓名	何欢			
性别	女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96年4月20日			
住址	浙江省安吉县孝丰镇白杨村上白杨自然村28号			
公民身份号码	330523199604204725			
签发机关	安吉县公安局	有效期限	2023.03.27 - 2043.03.27	

数据生成日期：2023年3月30日

数据提供单位：浙江省公安厅

